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服務發展(長者)
長者服務專責委員會(2017/2018)
第六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至6時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5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4樓演講廳

出席：

伍庭山先生〔主席〕	敬老護老愛心會有限公司
周美恬女士〔副主席〕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
李笑芬女士〔副主席〕	救世軍
黃耀明女士	香港中國婦女會
梁碧鈿女士	香港仔坊會
黎玉潔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周賢明先生	香港基督教播道會聯會
蔡盛僑先生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劉國華先生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有限公司
盧佩芬女士	聖雅各福群會
蕭穎女士	浸信會愛群社會服務處
梁碧琮女士〔增聘委員〕	東華三院
梁湘翎女士〔增聘委員〕	旺角街坊會陳慶社會服務中心
劉港生先生〔增聘委員〕	香港明愛
黃翠恩女士〔增聘委員〕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梁凱欣女士〔長者服務總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列席：

鄭麗玲女士〔業務總監〕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王雲豪先生〔長者服務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黃婉樺女士〔長者服務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謝嘉閔先生〔長者服務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麥少雲女士〔記錄〕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致歉：

莊明蓮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
李家輝先生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唐彩瑩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梁萬福醫生	香港老年學會
吳煜明先生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樓瑋群博士〔增聘委員〕	秀圃老年研究中心
陳頌皓女士〔增聘委員〕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1. 「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

《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宣布預留十億元成立基金，資助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試用和購置科技產品，以推動樂齡科技。社聯總經理(長者創新及科技) 陳文宜女士列席是次委員會會議，向委員會簡介「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基金」)的背景及進度安排；「基金」由社會福利署(社署)成立和管理，預計將於 2018 年第四季開始運作，「基金」申請詳情及交流活動安排，將於會後發予各委員參閱。

2.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2018 年 7 月 19 日第五次長者服務專責委員會紀錄，將於 2018 年 10 月 5 日第六次長者服務專責委員會(續會)會議上通過。

3. 跟進及報告事項

3.1 各項服務津貼及服務協議的修訂

3.1.1 關於 2017 施政報告及 2018-19 財政預算案中提出的各項長者服務新增資源，本委員會代表已從 2018 年 6 月起，透過多個平台收集業界意見，並與社署商討及交流意見。

3.1.2 相關修訂建議資料文件，已於會前經電郵發送予各委員參閱。梁凱欣女士向委員會重點說明建議的修訂內容。就著新修訂的內容，委員會認為有部份細項條文混淆不清，預計在實際操作時遇見困難，需要向署方釐清。

3.2 「香港長者友善社區高峰會 暨 2018-2019 長者友善措施致意行動頒獎典禮」

留待委員會 10 月 5 日續會報告。

3.3 「2018-2019 長者友善措施致意行動」

留待委員會 10 月 5 日續會報告。

3.4 委員會年度工作總結

留待委員會 10 月 5 日續會報告。

3. 討論事項

3.1 跟進檢視院舍實務守則及法例工作

3.1.1 社署「檢視院舍實務守則及法例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繼續就院舍的法定人手要求表達意見，並初步探討院舍持牌人的規定，社聯業務總監鄭麗玲女士向委員會報告工作小組的商討進展。鄭女士表示社署工作小組在最低人均樓面面積亦未取得共識，但一致認同需要提升法定人手要求。

3.1.2 委員會關注點及建議：

3.1.2.1 院舍的法定人手要求

- (i) 關注「駐院」護士的要求，建議對規模小於 60 人的院舍於日間時段容許「駐院」護士計入當值護士人手。
- (ii) 委員會認為高度照顧與中度照顧院舍的服務使用者護理程度不同，提出應進一步上調高度照顧院舍的護理員、保健員及護士的人手比例的建議。

3.1.2.2 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持牌人的規定

「工作小組」於 2018 年 7 月 20 日召開第七次會議，商議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持牌人的規定。委員會就日後的院舍持牌人是否必須規定為「自然人」表達意見，委員會認為當中涉及角色、權責，甚至複雜的法律責任問題，尤其關注當院舍發生事故時，該「自然人」所需負上的刑責。對於現時由非政府機構營運的津助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而言，由「自然人」擔任院舍持牌人的可行性及對機構管治有著重大影響，需作更深入的探討。

3.2 跟進「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Review of Lump Sum Grant Subvention System - 爭取檢討服務人手配置

3.2.1 為反映業界持續因社署的「估計人手編制(Notional Staffing Establishment)」未能配合社會需要，以致機構在沒有足夠的財政資助的營運環境下維持服務，社聯業界財務專責委員會籌劃向業界搜集資料數據，包括服務單位的社工、輔助醫療職系、前線護理人手及行政支援人手等等的數據，以分析及擬備文件交社署討論。是項工作的長遠目標是倡議政府檢視撥款基準，短期目標則是檢視資助服務的「估計人手編制」。

3.2.2 經諮詢社聯各相關服務專責委員會意見後，社聯業界財務專責委員會議決在「估計人手編制」的九項改善建議範疇內，搜集現行服務上已經補貼人手的實證例子數據。經委員會商討後，決議以部份情況較嚴重的服務作例子，以爭取檢討資助服務的「估計人手編制」（詳見附件一）。

3.3 智友醫社同行計劃恆常化及長者鄰舍中心的參與

3.3.1 智友醫社同行計劃恆常化

社聯梁凱欣女士向委員會重點說明「智友醫社同行計劃」恆常化的進程，包括恆常化後的新增資源及服務內容，及分享在服務網絡會議平台上，業界同工在試驗計劃期間面對的困難。

委員會關注及建議：

- (i) 回應社會對認知障礙症服務的需求度，建議當局開設「認知障礙症服務」服務券。
- (ii) 當局需建構機制，為「智友醫社同行計劃」的服務使用者，特別是中度認知缺損的個案配對合適的服務，以延續訓練。
- (iii) 需繼續向有關當局反映長者地區中心因地方環境及配套設施不足，絕不適宜及不應處理中度程度(GDS 5)認知障礙症的長者。

3.3.2 智友醫社同行計劃長者鄰舍中心的參與
會上未及討論，建議順延至續會商討。

3.4 檢視照顧認知障礙症患者補助金
會上未及討論，建議順延至續會商討。

(5) 下次會議日期:

續會日期為 2018 年 10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6 時。

會議於下午 6 時結束。

跟進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爭取檢討服務人手編制

改革建議	服務例子 長者地區中心 (DECC)	長者鄰舍中心 (NEC)	綜合家居照顧 服務 (IH)	長者日間護理 中心 (DE)	護理安老院 (C&A Homes)	照顧認知障礙 症患者補助金 (DS) /療養照顧 補助金 (ICS)
增加助理社會工作主任(學位社工)職位數目			✓	✓	✓	
增加福利工作員、程序或活動助理人員職位		✓		✓	✓	
增加起居護理員的職位，同時將家務助理員、院舍服務員等職位，提升至個人照顧工作員			✓	✓	✓	
增加各類專業人手例如護士、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言語治療師，臨床心理學家、教育心理學家及醫生等等配置，以全面提供跨團隊的介入服務					✓	
增加與直接服務相關的支援崗位及行政支援人手，負責支援服務團隊的日常運作	✓	✓			✓	
將中央項目撥款／補助金服務，納入「整筆撥款」之內，以確立其「估算人手編制」，並計算相關督導及行政支援人手比例						✓